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2-095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柳愈女士召集和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提高现金的管理收益,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符合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事项。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二) 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公司增加 2022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在公平合理、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对公司上述关联交易无异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2-094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肖镗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其中独立董事唐秋英女士、阎磊先生、陈为先生因在外地出差,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会议所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二) 审议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公司增加 2022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在公平合理、双方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的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对公司上述关联交易无异议。

表决结果:关联董事肖镗、顾洁、肖瑾回避表决,4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通过。

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将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2-097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海光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光电子")提供担保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海光电子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促进子公司健康平稳发展。公司拟与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控股子公司海光电子向高新投的融资提供最高额为 5000 万元人民币的保证担保,含反担保债权金额(如发生)。

本担保事项已经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因海光电子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为海光电子担保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深圳市海光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88 年 4 月 4 日

注册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 5 号科苑西 24 栋东段 4 层 B16 室(仅限办公)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魏晋峰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25%
魏晋峰	20%
王浩	15.75%
合计	100.00%

主营业务:生产和销售各类电子变压器、电感器及其专用仪器设备(生产场地执照另办);承接通信网络办公自动化系统的设计工程;自营本系统自产产品出口和生产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的进口业务(按深贸管审证字第 703 号办理);(以上各项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普通货运。

与上市公司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被担保人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科目	2021 年度/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经审计)	2022 年半年度/2022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7,602.99	99,813.15
负债总额	75,334.46	96,055.17
净资产	2,268.53	3,757.97
营业收入	111,995.07	80,927.89
利润总额	-753.77	1,688.90
净利润	-692.71	1,489.44

经查询,海光电子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1"),

保证人:魏晋峰(以下简称"甲方 2")

保证人:王浩(以下简称"甲方 3")

被担保方:深圳市海光电子有限公司

债权人: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最高保证金额:5000 万元人民币

(一)保证方式:

1、甲方的保证方式为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

2、如除本合同约定的担保方式外,主合同项下还存在其他担保的(包括主债务人以自己的财产向乙方提供的抵押/质押担保、第三人提供的抵押/质押/保证担保,下同,以下统称"其他担保"),则(1)甲方对乙方承担的担保责任不受任何其他担保的影响,也不因之而免除或减少;(2)乙方有权选择优先行使本合同项下的担保权利,也有权选择优先行使其他担保权利或选择同时行使全部或部分担保权利,乙方选择行使/优先行使任何担保权利,均不视为对未选择行使/优先行使的担保权利的放弃,甲方同意放弃对任何乙方未(优先)选择担保的优先抗辩权;(3)乙方因任何原因未行使/未优先行使或放弃对主债务人财产享有的抵押权/质权、变更该抵押权/质权的顺位或内容,造成乙方在上述抵押权/质权项下的优先受偿权丧失或减少时,甲方承诺对乙方承担的担保责任也不因之而免除或减少。

3、若甲方为主合同项下部分债务提供担保,主债权获得任何部分清偿(包括甲方在其承诺担保数额范围内已经承担的部分数额)并不相应减轻或免除甲方的担保责任,甲方仍需在其承诺担保的数额余额范围内对主合同项下未偿还的债权余额承担担保责任。

(二)保证范围:

1、甲方的保证范围为:本合同第 1.2 条约定的最高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及实现债权(含反担保债权,下同)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执行费、保全费、担保费、仲裁费、公证费、鉴定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和所有其他应付合理费用,统称"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上述范围中除本金外的所有费用,计入甲方承担保证责任的范围,除另有约定外,不计入本合同项下被担保的本金余额最高限额。

2、对于甲方为履行本合同项下责任而向乙方支付的任何款项,按下列顺序清偿:(1)乙方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之费用;(2)损害赔偿金;(3)违约金;(4)罚息;(5)利息;(6)本金。乙方有权变更上述顺序。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金额 10,288.31 万元(含本次担保),均为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6.99%,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4.9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一)海光电子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的金融机构融资担保可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促进其健康平稳发展。

(二)海光电子其他股东魏晋峰、王浩,亦提供与公司同等保证担保。

(三)公司本次为海光电子提供担保,未签署反担保协议。被担保的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本次公司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利益。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为海光电子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整体收益的最大化,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为上述子公司提供担保。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2-096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可立克")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购买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02 号)核准,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非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 42,734,227 股,发行价格为 11.4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89,306,899.15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242,183.0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0,064,716.11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I10559 号《验资报告》,对以上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

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保证专款专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存储银行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严格按照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的投资计划

根据《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汽车电子磁性元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33,149.15	28,187.40
2	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6,446.48	6,139.50
3	电源生产自动化改造项目	7,983.98	7,603.79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7,000.00	7,000.00
	合计	54,579.61	48,930.69

(三)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1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投资金额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1、调整"汽车电子磁性元件生产线建设项目"投资金额

该项目原计划投资 3,350.00 万元用于建安工程,24,837.40 万元用于设备购置及安装,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将建安工程、设备购置及安装投资额分别调减为 2,260.00 万元、10,769.40 万元。在满足募投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缩减募投项目投资规模并相应调减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5,158.00 万元,并将调减的募集资金 15,158.00 万元改变用途,一次性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终止"电源生产自动化改造项目"

该项目计划总投资额 7,983.98 万元,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7,603.79 万元。截至 2021 年 11 月 23 日止,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120.20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终止"电源生产自动化改造项目",不再对该项目继续投入。本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实施进展情况,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项目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汽车电子磁性元件生产线建设项目"和"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延期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汽车电子磁性元件生产线建设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2	汽车电子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因募投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将出现部分闲置情况,公司将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结合实际经营情况进行审慎研究、规划后,公司及子公司将使用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投资目的

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2、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固定收益型或保本浮动收益型的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4、资金来源

上述拟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资金为公司及子公司的闲置募集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5、投资决议有效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6、实施方式

投资理财产品必须以公司及子公司的名义进行购买,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

7、信息披露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购买的理财产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事项包括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资金运作能力强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产品,投资产品则须满足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等特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进而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五、履行的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择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能够有效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并发表意见如下: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提高现金的管理收益,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符合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理财产品事项。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及子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可立克及其子公司本次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2-099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9 月 29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29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29 日上午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9 月 22 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田社区正中工业园七栋二楼公司研发大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本议案已经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1)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电子邮件登记请发送电子邮件后电话确认。

(4)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2 年 9 月 23 日上午 8:00-12:00,下午 13:30-17:30,电子邮件或信函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田社区正中工业园七栋可立克公司证券部

来信请寄: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新田社区正中工业园七栋可立克公司证券部,陈辉燕收,联系电话:0755-29918075,邮编:518103(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联系人:伍春霞女士 陈辉燕女士

电 话:0755-29918075

电子邮箱:invest@clickele.com

2、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3、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请于召开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以便验证入场。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附件二: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13 日

附件一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82;投票简称:"可立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9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29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9 月 29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作为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 2022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说明:请对每一表决事项根据股东本人的意见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号码:

持股数量: 股

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打印或复印本委托书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需加盖公章。

证券代码:002782 证券简称:可立克 公告编号:2022-098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 2022 年度 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弘股份")销售变压器产品,前述交易行为均构成关联交易。

在上述董事会中,公司对 2022 年与盛弘股份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2022 年,公司收购了深圳市海光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光电子")10%,此前公司持有海光电子 54.25%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海光电子 64.25%股权,并已取得海光电子公司控制权,后续将在合并报表范围包含海光电子公司。因控股子公司海光电子向盛弘股份销售磁性元器件产品,2022 年 9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同意根据业务的实际开展情况,增加公司与盛弘股份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关联董事肖镗先生、顾洁女士、肖瑾女士回避表决,其他 4 名董事一致同意通过了该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 1-6 月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公司将与关联方盛弘股份的关联交易额度新增 1,000 万元,即由原来不超过 6,000 万元调整至不超过 7,000 万元。

本年度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该事项无需经过股东大会审议。

2、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及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内容	原预计金额	拟增加金额	调整后金额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公司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盛弘股份	销售变压器	以市场公允价格确定双方结算价格	不超过 6,000 万元	1,000 万元	不超过 7,000 万元	2,307.36 万元	2,878.10 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盛弘股份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盛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7 年 9 月 28 日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白路 1002 号百旺信高科技工业园 2 区 6 栋

法定代表人:方兴

注册资本:9123.3553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能质量产品(包括电力有源滤波器;静止无功发生器;电能质量优化器;动态电压调节器;低电压治理设备;电能质量监控设备;电气节能产品)、智能微网产品(包括离网、并网光伏逆变器;离网、并网储能逆变器;应急电源;储能单元)、电动汽车充电产品(包括电动汽车充电机电源模块;分体式充电桩;户外一体化桩;各种定制整流电源)、回馈式充放电电源产品(包括铅酸电池充放电逆变电源;电芯化成分容设备;锂电池组检测设备;动力电池组测试系统;回馈电子负载系统)的技术开发与销售;自动化装备和相关软件的研发、设计、系统集成、销售与技术服务(以上不含限制项目);充电站系统、整流电源模块及系统、操作电源模块及系统的设计;太阳能发电系统的设计;微网风能光伏柴油发电机电池储能系统设计;经营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电能质量产品(包括电力有源滤波器;静止无功发生器;电能质量优化器;动态电压调节器;低电压治理设备;电能质量监控设备;电气节能产品)、智能微网产品(包括离网、并网光伏逆变器;离网、并网储能逆变器;应急电源;储能单元)、电动汽车充电产品(包括电动汽车充电机电源模块;分体式充电桩;户外一体化桩;各种定制整流电源)、回馈式充放电电源产品(包括铅酸电池充放电逆变电源;电芯化成分容设备;锂电池组检测设备;动力电池组测试系统;回馈电子负载系统)的生产;太阳能发电系统的施工;可再生能源分布式发电站建设、运营与维护;离网、并网光伏光热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与维护;微网风能光伏柴油发电机电池储能系统、充电站系统、整流电源模块及系统、操作电源模块及系统的建设;新能源汽车充电站点建设及运营;自动化装备和相关软件的生产。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盛弘股份的总资产为 1,749,282.30 万元,净资产为 89,411.29 万元;2022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54,855.47 万元,净利润 6,817.94 万元(未经审计)。

2、盛弘股份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关联关系

盛弘股份的控股股东方兴,与本公司发起人之一可立克科技有限公司之股东肖瑾为夫妻关系,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的规定,盛弘股份与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发生的交易也属于关联交易。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关联方盛弘股份是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的上市公司,财务状况良好,付款及时,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